



設立農業園建議事宜

Smart Green

to:

pyyoong

02/10/2018 19:36

Hide Details

From: [REDACTED]

To: pyyoong@legco.gov.hk

立法會CB(2)2057/17-18(05)號文件
LC Paper No. CB(2)2057/17-18(05)

設立農業園建議事宜

香港水耕技術合作聯會
潘道明 主席

香港政府在古洞南（即蕉徑）推出農業園計劃，有受影響農民以田共生，就如家庭式經營前舖後居的店舖，他們主要在務農田地居住，務農作息生產維持生計。農民擔心政府推出農業園，會破壞傳統農民耕住模式。受影響農民又擔心，農業園日後有如地產模式，按市價昂貴租金出租給農民，大大增加農民負擔，難以生存。

香港政府亦表示在農業園內發展水耕種植，但並未有向我們水耕種植農戶作全面的諮詢，只有單向思維，未有詳細考慮水耕種植農戶的實質發展方向，我們同樣和土種農戶有擔心租金、租期、管理、水耕農戶耕住、最重要是水耕種植基建費用昂貴，政府農業園計劃內可有任何補貼和資助等等。

最後，農業園內生產的蔬果的銷售模式，是否由農戶自行決定，還是規定全部交由蔬統處處理，因為所有農戶都關注。

我們是贊成建立農業園，但政府在實行前，應全面審視計劃能否全面照顧各方的需要。

謝謝！